

荔湾区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填报单位 | 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 | | 金额单位：万元 | |
| 基本情况 | 项目名称 | 电梯监督检验专项经费 | 评价年度 | 2023 | 评价金额 | 150.00 |
| | 联系人 | 洪成威 | 联系电话 | 81599226 | 联系邮箱 | |
| | 实施文件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广东省电梯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方案》、《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2023年广州市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方案》、《中共广州市荔湾区委办公室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荔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荔文〔2019〕60号） | | | | |
| 资金情况 | 资金安排情况 | 预算计划安排 | | | | |
| | | 实际分配下达 | 区本级 | 0.00 | 上级转移支付 | 0.00 |
| | 资金使用情况 | 实际支出金额 | 区本级 | 150.00 | 上级转移支付 | 0.00 |
| | 绩效目标情况 | 预期总体目标 |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电梯安全监管工作改革的指示精神，依法对特种设备使用管理相关单位实施安全监察工作，对特种设备日常使用、维护保养、定期检验以及安全操作和风险管理质量进行综合监督验证。及时发现及消除辖区安全隐患，有效促进辖区电梯安全管理及维保质量的提升，有效提升人们对电梯安全检验的认识。 | |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 是。此次共抽检电梯数量1072台，通过加强对辖区内电梯使用监管，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有效提高辖内电梯安全使用水平。 |

指标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评价年度预期值 | 评价实际完成值 | 指标完成情况 | 完成比列（%） | 自评分数 | 未达标原因分析 | 评分标准 | 佐证材料说明 |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支出率 | 12 | 100% | 100%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12 | | 1.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2. 资金支出率100%的，得12分；100%<资金支出率≤80%的，得9分；80%<资金支出率≤60%的，得7分；资金支出率<60%的，得0分。 | 1. 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2. 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
| | 事项管理 | 监管有效性 | 8 | 对抽查发现的隐患问题的100%完成闭环整改 | 隐患问题已100%完成闭环整改。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8 | |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 1. 监督检查通知及检查报告；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
| | 数量指标 | 监督检验抽查电梯台数 | 20 | 1072台 | 1072台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20 | |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区委区政府的工作报告；3. 市、区的考核结果；4. 人大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5. 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6.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7.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被抽查电梯的安全隐患整改率 | 10 | 100% | 100%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10 |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区委区政府的工作报告；3. 市、区的考核结果；4. 人大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5. 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6.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7.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被抽查电梯事故发生率 | 10 | 0起 | 0起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10 |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区委区政府的工作报告；3. 市、区的考核结果；4. 人大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5. 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6.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7.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效益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抽查电梯用户满意度 | 40 | 80% | 100% | 全部完成预期目标 | 100% | 40 |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 1. 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2. 专项上报给区委区政府的工作报告；3. 市、区的考核结果；4. 人大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5. 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6. 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7.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合计 | | | 100 | | | | | 100 | | |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 存在问题 | 改进措施 |
|--|--|
| <p>(一) 抽查样本中部分场所及类型被抽取电梯数量较少。</p> <p>(二) 项目启动时间节点可进一步提前。</p> | <p>1、加强项目抽查数量管理前瞻性。</p> <p>2、充分利用大数据指导来年抽查样本的合理制定。</p> <p>3、适当提前项目采购时间，提高项目进度合理性。</p> <p>4、强化与区财政部门沟通，根据我区电梯总量逐年上升的趋势以及实际监管工作需求调整专项资金规模，保证每年电梯抽查数量（比例）满足上级文件规定的要求。</p> |